

武汉市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20〕210号

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转移支付指标的通知

相关区财政局：

为支持我市育苗企业复工复产，满足春季农业生产急需，经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下达 2020 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转移支付指标 1093 万元，其中：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1 “农业农村” 支出 923.5 万元、21305 “扶贫” 支出 169.5 万元（具体分配额度和支出科目见附表）。

各区财政部门收到资金后，要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和监管，强化绩效考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资金分配表
2. 2020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工作任务清单
3. 2020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0 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 位	补 贴 资 金			备注
	小 计	农业农村支出 (21301)	扶贫支出 (21305)	
合 计	1093.00	923.50	169.50	
黄 陂 区	399.50	360.50	39.00	
新 洲 区	80.00	80.00		
江 夏 区	130.50		130.50	蔬菜(草莓)育苗补贴由区 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，其 他补贴由区园林和林业局 组织实施
蔡 甸 区	128.30	128.30		
东 西 湖 区	288.10	288.10		
汉 南 区	66.60	66.60		

2020 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工作任务清单

单位	工厂集约化育苗
	约束性
合计	投资 1308 万元更新改造育苗设施设备，年育蔬菜苗 5651 万株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 46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黄陂区	育苗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投资 411.67 万元，年育蔬菜苗 1590 万株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 33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新洲区	年总育蔬菜苗 900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江夏区	育苗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投资 138.3 万元，年育蔬菜苗 555 万株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 13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蔡甸区	更新改造育苗设施设备投资 281 万元，年育蔬菜苗 220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东西湖区	更新改造育苗设施设备投资 477 万元，年育蔬菜苗 1600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汉南区	年育蔬菜苗 786 万株，且成活率在 90%以上。

附件 3

2020 年市级工厂集约化育苗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菜果工厂集约化育苗项目		项目代码		
项目主管部门	市农业农村局		项目执行单位	种植业处	
项目负责人	熊玉东		联系电话	65683297	
项目类型	1. 部门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公共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
项目申请理由	按照《关于印发全市扶持工厂集约化育苗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武农财〔2017〕31号)、《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实施猕猴桃产业基地建设示范项目的通知》(武农〔2019〕22号)文件,自2018年起,连续用5年左右时间,通过扶持一批工厂集约化育苗中心提档升级,全面提升我市工厂集约化育苗能力和水平。				
项目主要内容	1、工厂集约化育苗设施设备更新改造。包括辅助性设施和配套设施。2、优质种苗生产补贴。主要对冬春季通过工厂集约化培育出的商品性蔬菜苗、瓜类苗及草莓组培苗和猕猴桃嫁接苗等给予补贴。				
项目总预算	6000		项目当年预算	1093	
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	2019年安排960万元				
项目资金来源	资金来源项目			金额	
	合计			1093	
	1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			1093	
	其中: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			1093	
	2. 事业收入				
	3. 上级补助收入				
	4.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				
	5.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				
	6. 其他收入				
	7.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				
项目支出 预算及测 算依据	项目支 出明 细 预 算	项目支出明细			金额
		合计			1093
		1. 黄陂区			399.5
		2. 新洲区			80
		3. 江夏区			130.5
		4. 蔡甸区			128.3
		5. 东西湖区			288.1
		6. 汉南区			66.6

项目支出 预算及测 算依据	测算依 据及说 明	市级财政按照不超过当年购置设备总额的 30%给予补贴，单个企业每年享受此项补贴额度不超过 100 万元。市级财政按照蔬菜、瓜类嫁接苗、草莓组培苗每株 0.2 元，蔬菜、瓜类实生苗每株 0.1 元给予补贴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每株 3 元给予补贴，单个育苗企业每年享受瓜菜、猕猴桃种苗的市级财政单项补贴额度均不超过 50 万元。			
项目 绩效 总目标	通过项目资金的扶持，努力建立运营规范、服务优良的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，使自然灾害对三农造成的损失得到合理分担，冲击和风险得到有效化解，农业增收、农民增收得到有力保障。				
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年供应优质蔬菜及瓜类种苗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数量	5651 万株/年，猕猴桃四年嫁接苗 46 万株	
		质量指标	工厂集约化种苗成活率	90%以上	
		时效指标	增产增收时效	2020 年到 2021 年	
		成本指标	每亩基地年投入	2000 元/年	
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基地亩年均增收值	500 元/亩/年	
	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菜农年增收额	400 元/人/年	
		环境效益指标	降低项目区农业面源污染	基地形象改观，环境得到进一步保护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蔬菜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	配套发展休闲农业，农业多功能得到拓展	
	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基地菜农的满意度	90%以上	
				

抄送：市农业农村局。

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21 日印发

共印 20 份